

屈原管理区 2023 年度农村供水工程标准化管理 评价结果的公示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3 年度农村供水工程标准化管理工作的通知》（办农水函〔2023〕353 号）、《湖南省水利厅办公室关于印发湖南省农村供水工程标准化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湘水办函〔2023〕118 号）、《岳阳市水利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岳阳市农村供水工程标准化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岳市水利办〔2023〕43 号）等文件精神，为加快推进我区农村供水工程标准化管理，全面提升农村供水工程运行管理水平，保障农村供水工程持续稳定发挥效益，助力推进乡村振兴。2023 年 10 月 18 日，我局组织对屈原供水有限公司、河市供水二厂 2 处农村供水工程标准化管理进行了现场考评打分（具体评分情况见附表）。

现将屈原管理区 2023 年度农村供水工程标准化管理评价结果向社会公示（注：按照《湖南省农村供水工程标准化管理评价细则》，县（区）级评价结果总分达到 70 分（含）以上且经公示无异议即可评定为县（区）级农村供水标准化管理工程）。公示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20 日—10 月 31 日，如有异议，可通过来电、来访形式向屈原管理区水利局反映。

联系电话：0730-2930966

附：屈原管理区 2023 年度农村供水工程标准化管理评价赋分汇总表

屈原管理区水利局
2023 年 10 月 20 日

屈原管理区2023年度农村供水工程标准化管理 评价赋分汇总表

序号	水厂名称	赋分情况			备注
		评价内容	评价分值	区级评价得分	
1	屈原供水有限公司	设施良好	30	29.8	千吨万人水厂
		管理规范	24	23.8	
		供水达标	16	16	
		水价合理	14	12	
		运行可靠	16	10	
		合计	100	91.6	
				评价内容	
2	河市供水二厂	设施良好	30	23	千人以上水厂
		管理规范	24	16	
		供水达标	16	11	
		水价合理	14	13	
		运行可靠	16	9	
		合计	100	72	